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松原股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松原股份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位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0〕2014号），公司由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5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3.47元，共计募集资金33,675.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3,260.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30,415.0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9月21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286.57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28,128.43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388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节余情况

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28,128.43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
	利息收入净额	B2	-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
	利息收入净额	C2	65.99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65.99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28,194.42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11,194.42
差异[注]		G=E-F	17,000.00

[注]经公司 2020 年 10 月 11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不超过 17,000 万元（含 17,000 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 17,000 万元的闲置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10月10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募集资金使用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有1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市支行	39604001040016238	111,944,204.45	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
合计	-	111,944,204.45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核查意见附件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会计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编制的 2020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天健审（2021）2271 号”鉴证报告，松原股份的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

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松原公司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2020 年度，公司严格执行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地执行了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有关法规和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如实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公司编制的 2020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与实际情况相符。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0 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8,128.4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资金投向	是否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 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 重大变化
年产 1,325 万条 汽车安全带总 成生产项目	否	28,128.43	28,128.43	-	-	-	-	-	[注]	否
合 计	—	28,128.43	28,128.43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根据公司 2020 年 10 月 11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17,000 万元（含）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业务经营，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 17,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根据公司 2020 年 10 月 11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9,000 万元（含）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2020 年度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市支行购买理财产品 9,000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赎回上述理财产品，取得理财收益 30.57 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募集资金均已确定项目并具有相关资金使用计划，剩余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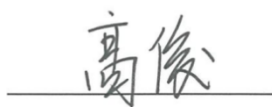
[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开始建设，尚无效益。

（本页无正文，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俞 乐



高 俊

